

微视野

袁隆平出席开学典礼 现场上演“大型追星现场”

@中国日报
(China Daily 中国日报官方微博)

9月16日,湖南农业大学举行开学典礼,中国工程院院士袁隆平出席并致辞,学生欢呼尖叫,上演“大型追星现场”。袁隆平在讲话中告诫学生要躬行实践、厚积薄发,除了学习书本知识,也要多到田间走走。网友称:这才是真正实力派偶像,这才是最亮的星!



“光头刘Sir”国庆想爬长城 网友:劝您三思!

@央视新闻
(中央电视台新闻中心官方微博)

香港警长“光头刘Sir”因坚定制止激进示威者而爆红,他也是十位受邀参加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典的香港警队代表之一。近日,他接受采访时表示,期待即将到来的北京之行,希望能“走一走长城,做一做好汉”。对此,网友评论:“十一”走长城,“刘Sir”你三思啊;国庆期间人人人人多;不用去长城您也是真好汉!



微世相

人小鬼大! 8岁儿子教育酒驾父亲:“叫你别喝!”

@人民日报
(《人民日报》法人微博)

近日,湖南怀化,一男子因酒驾被湖南高速交警查处。同车8岁儿子开始说教:“看到没有,就叫你不要喝酒!”男童还向交警吐槽:“他非要喝,他忍不住啊!”最终,该男子被罚2000元,驾驶证件记12分并暂扣6个月。网友:这届家长不好带啊!



微提醒

蓝梦岛“恶魔眼泪”恶浪夺命! 巴厘岛各旅行社暂停中国游客观光

@扬子晚报
(《扬子晚报》官方微博)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驻登巴萨总领事馆消息,8月,蓝梦岛“恶魔眼泪”发生三名外国游客死亡事件,死者中包括一名中国公民。过去每年均有十多名游客被恶浪夺命,其中不乏中国游客。9月3日,驻登巴萨总领馆研讨决定,自9月15日起,直至安全措施和设施全部到位,印尼旅游和旅行社协会巴厘省分会下属旅行社暂不安排中国游客前往“恶魔眼泪”,并呼吁“自由行”的中国游客切勿前往。



法院公告

2019年9月17日

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本案定于2019年12月23日9时30分在本院虹桥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9)浙0382民8893号

杨玉平、卢燕峰:本院受理原告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杨振杨、杨玉平、卢燕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外网查询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本案定于2019年12月20日9时00分在本院虹桥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9)浙0382民初8021号

王素芳、万岩林、王平:本院受理原告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杨振杨、杨玉平、卢燕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外网查询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本案定于2019年12月20日9时00分在本院虹桥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9)浙0382民初8490号

陈珮云、王万礼、陈乐双:原告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杨振杨、杨玉平、卢燕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外网查询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本案定于2019年12月19日09:40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9)浙0382民初6246号

徐斌:原告身份证号码330822198405100013:原告吕海斌诉被告徐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及举证责任通知书。原告诉请判令你支付货款189000元,自出发之日起超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开庭时间为2019年12月23日上午9时00分,地点在乐清市人民法院许村人民法庭第一法庭。合议庭组成人员决定由审判员吴伟担任审判长,与人民陪审员蔡丹阳、沈伟组成合议庭进行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海宁市人民法院

(2019)浙0382民初6246号

徐荣生:本院受理原告金华市机关婺江新村物业管理中心与被告徐荣生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用其他方式向你送达诉讼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的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副本。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本公告用在信息网络上刊登公告的方式,公告刊登日期即为公告发出日期,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海盐县人民法院

(2019)浙0502民初4127号

蒋新忠:本院受理的(2019)浙0502民初4127号原告徐根桥与被告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州分公司、蒋新忠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法律规定的方式无法送达,且原告徐根桥在法定上诉期限内提交了上诉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的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副本。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三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本公告用在信息网络上刊登公告的方式,公告刊登日期即为公告发出日期,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

(2019)浙0702民初1499号

徐荣生:本院受理原告金华市机关婺江新村物业管理中心与被告徐荣生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用其他方式向你送达诉讼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702民初149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徐荣生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日内给付原告金华市机关婺江新村物业管理中心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期间的物业管理费1022元及滞纳金1022元,合计款444元;二、驳回原告金华市机关婺江新村物业管理中心其他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公告费300元,合计款350元(原告已预交),由被告徐荣生负担,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日内向本院交纳。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0702民初1564号

单挺:本院受理原告金华市机关婺江新村物业管理中心与被告单挺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用其他方式向你送达诉讼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702民初156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单挺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日内给付原告金华市机关婺江新村物业管理中心2006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期间的物业管理费1246元及滞纳金1246元,合计款2492元;二、驳回原告金华市机关婺江新村物业管理中心其他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公告费300元,合计款350元(原告已预交),由被告单挺负担,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日内向本院交纳。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0424民初1856号

吴利敏:本院受理原告胡念生诉被告吴利敏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善县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海盐县人民法院

(2019)浙0424民初1856号

吴利敏:本院受理原告胡念生诉被告吴利敏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判决被告吴利敏支付原告胡念生货款1408.90元。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善县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海盐县人民法院

(2019)浙0424民初1856号

蒋国强:本院受理的原告蒋业信诉被告蒋国强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判决被告蒋国强支付原告蒋业信货款人民币19228元,并支付逾期利息1408.90元。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善县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0424民初1856号

单挺:本院受理原告金华市机关婺江新村物业管理中心与被告单挺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用其他方式向你送达诉讼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424民初185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单挺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日内给付原告金华市机关婺江新村物业管理中心2006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期间的物业管理费1246元及滞纳金1246元,合计款2492元;二、驳回原告金华市机关婺江新村物业管理中心其他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公告费300元,合计款350元(原告已预交),由被告单挺负担,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日内向本院交纳。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0424民初1856号

单挺:本院受理原告金华市机关婺江新村物业管理中心与被告单挺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用其他方式向你送达诉讼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424民初185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单挺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日内给付原告金华市机关婺江新村物业管理中心2006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期间的物业管理费1246元及滞纳金1246元,合计款2492元;二、驳回原告金华市机关婺江新村物业管理中心其他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